明慧週報

良言破迷雾 真相指光明

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石家庄版 第 343 期 2016 年 4 月 16 日

大陆律师在法庭上揭穿“天安门自焚”伪案

【明慧网】2016 年 3 月 30 日，甘肃省张掖市法轮功学员关振林因控告江泽民被非法关押了八个月之久后，遭酒泉市肃州区法院非法庭审。北京律师韩智广从各个角度为当事人关振林作出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要求法院无罪释放关振林。韩智广律师还在法庭上当众揭穿十五年前的“天安门自焚”是中共为栽赃法轮功而制造的伪案。

▲ 2003 年 11 月 8 日，北美中文电视台“新唐人”制作的揭露“天安门自焚”真相的影片《伪火》（False Fire），从各国参赛的 600 多部影片中脱颖而出，获得第 51 届哥伦布国际电影电视节荣誉奖。该纪录片揭开了 2001 年 1 月 23 日发生的“天安门自焚”伪案的部分漏洞。

关振林坦荡讲述修炼法轮功经历 阐明为何控告江泽民

3 月 30 日上午，法庭进入庭审程序。当事人、法轮功学员关振林从容地对在座的庭审人员和检察院控诉人员、旁听人员陈述了自己为什么修炼法轮功和在修炼中身心受益的事实，并对江泽民发动这场迫害的违法性、为什么要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等作了详细的阐述。

律师作无罪辩护

在法庭上，北京律师韩智广为关振林作了有力的无罪辩护，律师指出：当事人从小就是一个好孩子，因为父亲是法官，从小就在司法环境中长大，在大学法律系毕业。工作后，年年被单位评为先进工作者，他修炼法轮功也没有违法，没有哪一条法律规定公民不能修炼法轮功。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出于个人意志 不是法律

韩智广律师说：“说法轮功是×教，是源于江泽民的一句话，是江泽民 1999 年 10 月 25 日，在接受法国《费加罗报》的采访时，江泽民称法轮功为‘×教’，在江泽民使用这个词语之前，任何文件或媒体中都没有使用过这个词语，再次表明镇压（迫害）法轮功是江泽民的个人意志，不是法律。”

“法轮功自传出以来，以蓬勃的趋势发展，1999 年（非法）取缔后，坚强地存在到现在，没有哪一个人说真、善、忍（法轮功的基本原则）不好吧？真、善、忍是普世价值，如果哪一个国家不倡导‘忍’，哪一个民族，哪一个人没有了‘忍’，那将是什么样子呢？”

律师当庭指出“天安门自焚”是伪案

韩智广律师面对法庭上所有的人表示：“说到法轮功‘自焚’，我问问大家：哪有人被火烧伤，气管切开后，还能唱歌？还能接受记者采访？王进东的衣裤被火烧着，头发却很完整，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瓶在火焰下竟不变形。漏洞太多了，没有可信度。说我的当事人控告了江泽民，法律没有哪一条说江泽民不能告，控告和举报是公民的权利，你们怎么能在没有立案的情况下抓人呢？你们是不是在违法呢？”

漏洞百出的自焚案

韩智广律师这里所指的自焚案是 2001 年 1 月 23 日（除夕）下午，天安门广场“突发”5 人自焚事件。事发仅 2 小时，央视喉舌新华社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向全世界发出英语新闻报导此案诬陷法轮功，但是漏洞百出。

央视“焦点访谈”女记者李玉强 承认“自焚”镜头有假

明慧网 2003 年 5 月 14 日报导《央视“焦点访谈”女记者李玉强承认“自焚”镜头有假》一文披露，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女记者李玉强 2002 年初曾当众承认“天安门自焚”镜头有假。（下转第四版）

幸福源自对“真善忍”的信仰

卢欣志和妻子陆家盈及岳母陈秀樱（右）

（明慧记者郑语焉台湾采访报道）陆家盈女士婚后与公婆同住，对待公婆如同父母；丈夫卢欣志与岳父、岳母相处，也如同父子、母子一般。究竟什么力量促成这样的和谐与美好？卢欣志与妻子、岳母三人会心一笑：“因为我们修炼真、善、忍。”

二零零零年七月，陆家盈的妈妈陈秀樱去美容院剪发：“帮我剪短一点，我身体不好，医生建议我去游泳。”理发小姐说：“我在炼法轮功，很不错！你去买本《转法轮》看看如何。”陈秀樱因而开始修炼法轮功。一年左右，困扰她的高血压和心脏病不药而愈，人生观也改变了：遇到不如意时，不再抱怨，而是查找自己的问题，事事为别人着想。

陆家盈在妈妈带回《转法轮》的这一天，拜读了这本书，从此也开始修炼法轮功。她说：“意想不到的神奇，我的慢性肠胃炎痊愈，什么东西都能吃了，人也变胖了。”她待人处事用“真善忍”的标准衡量，注意去除自己的妒嫉心，真诚关心别人。

说起婆婆，陆家盈说：“婆婆他们一家原本人就很好，对我很包容，反倒是我经常要提醒自己：不要用观念看待对方，去除想要把自己的观念强加在别人身上的毛病。”卢家也是越相处越满意家盈这个儿媳妇。

陆家盈的妈妈陈秀樱谈起女婿卢欣志时说：“他与他的父母都是修炼法轮功的，人品道德好，所以放心将女儿托付给他。”

卢欣志与妻子陆家盈每星期都去看岳父母，岳父尚未修炼法轮功，他听力不佳又带着浓厚的家乡腔调，连家盈有时都和父亲聊不上几句。可是卢欣志总是耐心地与岳父聊天，走路、上下车都很细心地搀扶，家盈笑着说：“我觉得他像是我爸爸的亲生儿子一般。”

这个大家庭，婆媳、翁婿关系融洽和谐，其乐融融，令人称道。◇

银行经理的感动

【明慧网】去年10月，我儿媳妇在网上订购了几套纪念币，其中用我的身份证也订购了一套。随后我收到手机短信，让月底到农行去取纪念币。月底我来到银行，当天人较多又嘈杂，排到我时，我递上身份证，营业员把一千元纪念币递给我，我就回家了。

晚上儿子给我一千元，说是今天白天用现金取纪念币的钱，还给我。我当时就愣了：取纪念币要交钱？儿媳妇让我取纪念币也没告诉我要交钱啊？我一分钱没交，银行的营业员怎么也不跟我要钱呢？

第二天，我买完菜就直奔银行，见到经理就问：“昨天在你们这取的纪念币，要交现金吗？”经理回答：“要啊！”我笑着说：“我给你们送钱来了。”经理告诉我，他们下班后结帐时发现现金出错，调来白天的录像也没有找到错的原因，营业员只好用自己的钱垫上了。我告诉他，我是一名法轮功修炼者，不是我的钱，我一分都不会要的。经理很感动，当着大堂内的十几个人大声喊：“法轮大法好！法轮大法好！”◇（文/莹欣）

纤维化肺炎神奇痊愈

【明慧网】我是一名军转干部，在地方担任领导工作十几年，2001年退休。2003年，我被青岛市立医院确诊为“干燥综合症”。当时高烧把肺烧坏了，纤维化肺炎，是非典后期症状。

医院苏主任说：“你这个病，世界上还没攻克，你回去练气功吧，增加免疫功能，慢慢恢复吧。”我听了目瞪口呆，住了两个月院回家了。

11月，我去北京301医院，与青岛医院的诊断一样。黄主任说：“我经常参加国际学术交流，这种病目前没有解决办法，你练气功吧，慢慢增长抗病能力。”

妻子跟我说：“别的气功我不会，只会炼法轮功，我和你一起炼吧。”我当时的情况不能炼功，每天听法轮功师父的讲课录音。奇迹真的出现了。几个月后，我的纤维化肺炎好了！

我到青岛送CT片子给苏主任看，苏主任惊讶地说：“上哪里买的药？怎么就好了呢？”我说：“你不是叫我练气功吗？我炼了法轮功。”苏主任说：“回家坚持炼吧，太神奇了。”我又把我病好的原因告诉了病友：“你们回去炼法轮功吧，法轮功祛病健身有奇效。”

我今年已经七十五岁了，身体很好，感谢法轮功师父的救命之恩。◇（文/山东 寿益）

遭劳教等迫害 原空军少校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原空军试训中心试飞站结果评定室副主任、少校张凯杰，在1999年江泽民疯狂迫害法轮功后，多次被强制洗脑，并被非法劳教，2006年10月被复员回原籍。张凯杰2015年9月控告江泽民，要求依法追究江泽民的刑事责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还法轮大法清白。以下是他在控告状中陈述的部分事实：

我于1983年9月在空军部队服役。1998年开始看法轮大法的书籍，修炼法轮功使我认识到做人就要做一个好人，把真诚、善良、宽容留给对方，吃亏、委屈留给自己。

炼功前我有头疼、消化不好、腿关节炎等病，炼功时间不长这些疾病很快消失，身体感到轻松健康。炼功前面对部队请客送礼、争功争奖、跑官要官的现象感到很累心，炼功后心里平和轻松，把本职工作做好，有了良好的心态。

一、列入黑名单

1999年所在部队搞炼法轮功人员登记，我被列入黑名单。我的老母亲、哥哥姐姐等五人，心急火燎的被召到部队对我施加压力。9月份因写一份真实反映法轮功的材料，而遭受查抄宿舍，限制45天人身自由。

二、两次长时间非法限制自由

1999年12月16日，我在北京依法上访，被警察劫持到派出所，又被保卫部挟持到空军监狱，后被接回连夜非法受审，遭受半个月行政看管，被迫写对法轮功虚假材料。妻子、哥哥姐姐被召到部队进行威胁、恐吓。接着我又被非法监管近3个月。

2000年6月4日，因被怀疑在家炼功，再次被非法限制自由长达8个半月。期间24小时监视，谈话威胁、批斗会、劝退党。因长时间软禁，导致身体健康下降、面部浮肿，心理脆弱，有时产生寻死的念头。

酷刑演示：电棍电击

三、遭非法劳教一年半

2001年1月嫁祸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伪案上演后，江氏集团加紧迫害大法弟子，我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劫持到空军监狱，监区长带五、六个战士手持警棍、电棍，将我团团围住拳打、脚踢、棍棒齐下，我被打翻在地，当时被打断一颗门牙，满嘴流血。被脱光衣服“安检”后，戴上手铐关入禁闭室面墙罚站。

在禁闭室每天早起5点50起面墙而站背监规到晚12点，被提审、打耳光、踹翻在地、被胶棒打，7天禁闭室出来，前胸后背、胳膊、大腿全被打成黑紫色，手脚、前臂、小腿全都浮肿。被逼看抹黑法轮功的电视。尤其狱警逼我回单位，在几百人的阶梯教室做所谓揭批法轮功的假报告，强迫留下做人的耻辱和污点，我内心的深痛一直延续至今。

四、持续迫害、反复强制洗脑

2002年8月20日解除劳教后，2003年初又遭一次洗脑迫害，我曾3天绝食绝水抵制。在洗脑班每天被监视，被当作异类当众羞辱，被迫写侮辱大法、侮辱师父的文字。

五、对家人的迫害

从1999年迫害法轮功，7年半的时间我却6年没能回家过年。哥哥、姐姐两次为我的事惊恐万状的被召到部队，家人遭受别人的非议、白眼，抬不起头来。

高龄的岳父母常常因我暗自流泪，忧虑。受迫害最严重的是我的妻子，一次次象犯罪似的被部队问话，精神到了崩溃边缘。现在一到所谓的“敏感日”就接到来自街道、居委会的骚扰电话。由于看不到迫害法轮功的结束，妻子多次提出离婚。◇

石家庄市新华区610主任刘皓杰恶行

【明慧网】刘皓杰，男，40多岁，石家庄市新华区“610”主任，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以来，刘皓杰紧跟江泽民集团卖力迫害法轮功学员，走在石家庄市迫害的最前列。每次到法轮功学员家抢劫，刘浩杰都象喝了兴奋剂一样，大喊大叫，歇斯底里，几乎每次都要使事态扩大，喝令警察连串门的都绑架，若法轮功学员的亲属也修炼，也要变着法的迫害，在法轮功学员杨银桥合理合法的去法院申请要回自己的合法工资收入时，这和刘浩杰几乎没有任何关系，然而他却到现场，并不顾人多影响大，焦躁地又踩又骂，邪恶至极。

大约2001年左右，刘浩杰到新华区610任职，开始了作恶多端、自毁人生的路程。当时石家庄市几乎没有哪个区能自办黑监狱、洗脑班，而刘浩杰率先在河北省农科院招待所等地办起来了，断断续续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进行威胁恐吓打骂，让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数以百计人次的法轮功学员在他的操控下被抓、被关，被迫害得很多家庭妻离子散，有的家破人亡。特别是2010年在石家庄柏林南路“六四一一”兵工厂招待所办洗脑班，将45岁的法轮功学员闫平均迫害致死。

劳教所解体后，在刘皓杰指使下，法轮功学员程元兰、李玉芬、梁凤秀、赵小刚、李慧欣、崔素坤被劫持到洗脑班迫害。去年5月诉江大潮兴起后，刘皓杰指使各街道办、居委会、派出所对诉江法轮功学员进行恐吓、威胁，逼迫“签字”、写所谓“四书”有的到单位骚扰、施压，对于没有单位的法轮功学员，就找家属子女骚扰，以开除工作相威胁，说如果不签字，往后五人一组，轮番到法轮功学员家骚扰，扣押身份证，不能外出、坐火车，停止一切福利停止等等。◇

好保姆

文/梅兰

【明慧网】我因脑溢血症状经治疗出院，行动不便，需要人全天陪护。保姆清姐来到了我家。

清姐准备了一个练习本，把每天的每一笔开支都记下来，账目清楚。我一次给清姐生活费二百元，她却只接一百元，说用完再拿。有一次我付给清姐当月的报酬时，由于是一只手点钱，不太灵活，她接过钱后，又返还我二百元，说：“多了。”像这样返还钱的事还不止一次。

当初清姐来我家时，只要了中低水平的报酬，而我知道，清姐的负担重，经济紧张。过年时，我多给几百元作为酬谢，但清姐谢绝了。现在的很多保姆，对利益是非常看重的，总是想方设法多争取，有的甚至暗中占有。不少人感叹保姆难找、难处。清姐多么让人放心啊！

清姐早起去大的农贸市场买质优价廉的蔬菜和食物，我担心她太辛苦，说可以在门口的小超市买，贵一点我愿意承受。清姐依然去农贸市场，尽量节省。清姐用心烹饪，我吃上了健康可口的食物。清姐在饮食方面很注意，一些油炸的食品，虽然我爱吃，但对我身体无益，她就少做。

有时晚上我用电脑太晚，她会善意地提醒我注意作息规律。在陪我练习行走时，她鼓励我想办法独立走，需要时她才帮扶。我体会到清姐对我的用心照料。在我新年准备回老家过节时，清姐帮我买了带给家人的礼物，同时还买了猪肉，花时间做成了酥肉，让我带回去与家人一起吃。清姐考虑得太周到了，她真是让人放心、舒心的好保姆。

平时清姐忙完家务后，就认认真真地看书，她看的书是《转法轮》（法轮功著作）。清姐说，是《转法轮》教她时时处处都要做好人，先他后我，为他人着想，按“真、善、忍”的原则为人处世。

真希望社会上多一些像清姐这样的好人，那我们的生活该会多么美好。◇

坊间真言

“上边说，他们不管这事儿了”

【明慧网】（大陆来稿）前不久法轮功学员于音（化名）在街上与一位大爷聊天：“大爷，最近控告江泽民的特别多，不少社区单元都贴上了控告江泽民的资料，因为他迫害法轮功。”大爷说：“是啊，我看到啦！咱们旁边这个公园就有，我天天在这儿遛狗，看到好几次了。我还听公园附近的清洁工说，上边说了，以后再在大街上看到法轮功张贴资料，就不要再报告给他们了，他们不管这事儿了。”◇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街头的“法轮大法好”标语（2015 年 8 月）

（上接第一版）该文披露：“2002 年初，李玉强在‘河北省会法制教育培训中心’（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洗脑班）采访王博时，曾和那里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所谓的‘座谈’，当时有法轮功学员问她‘自焚’镜头的种种疑点和漏洞（尤其是已烧得黑焦的王进东，两腿间夹的盛汽油的雪碧瓶子却完好无损）。面对大家有理有据的分析，李玉强不得不承认：广场上的‘王进东’腿中间的雪碧瓶子是他们放进去的，此镜头是他们‘补拍’的。她还狡辩说是为了让人相信是法轮功在自焚，早知道会被识破就不拍了。”

华盛顿邮报：自焚的火焰点燃中国的黑幕

在自焚事件两周后，华盛顿邮报记者菲力普·潘发表《Human Fire Ignites Chinese Mystery》（自焚的火焰点燃中国的黑幕）的调查报导，该记者到自焚者之一的刘春玲的居住地河南省开封市采访，刘的邻居告诉记者：“没有人看到过她炼法轮功。”

《金融时报》：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自焚者是法轮功学员

《基督教科学箴言报》的文章引用海外法轮功发言人的话，说法轮功是禁止自杀的，“自焚”是中共当局制造的骗局。美联社的报导也以法轮功的理论，说中国的报导是诽谤该组织。英国《金融时报》更指出：“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自焚者是法轮功的人。”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该事件是由政府一手导演的

2001 年 8 月 14 日，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第 53 届会议上，天安门自焚案被当场揭穿。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发言说：“我们的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共当局……我们得到了一份该事件（天安门自焚案）的录像片，并从中得出结论，该事件是由这个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确凿证据，中共代表团哑口无言，没有任何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